

登封市嵩阳街道综合养老提升建设
项目设备采购
(第三标包)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登封采购-2025-23

采 购 人：登封市嵩阳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河南嘉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0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27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37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9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0
四、分项报价表	41
五、技术偏离表	42
六、资格审查资料	43
七、供货及安装方案	46
八、售后服务计划及服务承诺	46
九、其他资料	46

登封市嵩阳街道综合养老提升建设项目设备采购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登封市嵩阳街道综合养老提升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2025年03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 登封采购-2025-23
- 2、采购项目名称: 登封市嵩阳街道综合养老提升建设项目设备采购
- 3、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 5920000.00 元
最高限价: 592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登封采购 -2025-23-1	信息化建设智慧养老软件系统	620000.00	620000.00
2	登封采购 -2025-23-2	街道养老服务中心及日间照料 中心采购	4700000.00	4700000.00
3	登封采购 -2025-23-3	街道养老服务中心电梯采购	600000.00	60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 本项目为登封市嵩阳街道综合养老提升建设项目设备采购, 主要内容为信息化建设、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设备采购,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5.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3 供货及安装调试期: 第一标包: 30 日历天、第二标包: 90 日历天、第三标包: 45 日历天

- 5.4 标包划分: 本项目共分为三个标包

第一标包: 登封市嵩阳街道综合养老提升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智慧养老软件系统

第二标包: 登封市嵩阳街道综合养老提升建设项目街道养老服务中心及日间照料中心采购

第三标包: 登封市嵩阳街道综合养老提升建设项目街道养老服务中心电梯采购

- 5.5 质量: 合格

- 6、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如为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分支机构可使用总公司人员、业绩等证件参与投标；同一家总公司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且总公司不能与下属的分支机构同时参与本项目）；

3.2 第三标包响应人为电梯制造商具备国家质量监督部门颁发的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或具备新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第三标包响应人为电梯代理商的，须具有《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乘客电梯安装、维修（修理）（或具备新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后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告知评标委员会查询结果，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03月03日至2025年03月07日，每天上午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

3.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首先完成交易主体身份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主体CA办理指南》），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办理诚信库入库登记。

然后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以“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电子文件为准，采购人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3 月 26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3 月 26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登封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成功。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为：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请查阅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指南》。

加密版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指定地点或未及时解密的，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登封市嵩阳街道办事处

地址：登封市嵩阳路北段

联系人：岳鹏飞

联系方式：159390425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嘉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登封市卢店镇龙泉路 51 号二楼

联系人：杨燕飞

联系方式：1563975700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燕飞

联系方式：1563975700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登封市嵩阳街道办事处 地址：登封市嵩阳路北段 联系人：岳鹏飞 联系电话：15939042555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嘉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登封市卢店镇龙泉路 51 号二楼 联系人：杨燕飞 联系方式：15639757005
1.1.4	项目名称	登封市嵩阳街道综合养老提升建设项目设备采购
1.1.5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项目内容	第三标包：登封市嵩阳街道综合养老提升建设项目街道养老服务中心电梯采购
1.3.2	供货及安装调试期	第三标段：45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3.4	质保期限	1 年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第三标包响应人为电梯制造商具备国家质量监督部门颁发的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或具备新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响应人为电梯代理商的，须具有《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

		（电梯）》乘客电梯安装、维修（修理）（或具备新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后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告知评标委员会查询结果，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5.1	偏离	不允许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人发出的书面答疑或补充文件。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澄清文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各投标人应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1	招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天前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各投标人应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本次项目不再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满足第六章投标文件的要求
3.7.4	投标文件份数	/
3.7.5	投标文件制作、递交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交易中心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2.2	上传投标文件地点	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CA密钥完成解密）。 开标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远程开标大厅 注：“投标文件上传”，各投标人（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陆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投标人）在交易中心投标系统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与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根据《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在开标前1小时可以签到，等招标代理开启解密环节后，

		投标人可以开始解密、答疑澄清等。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委小组构成：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评委 4 人； 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登封市政府采购网》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 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3 名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第三标包采购最高限价为：60 万元 投标人投报总价高于所投报采购最高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10.2	政府采购政策	1、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按照《财政部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等文件要求，对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投标人所投产品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产品，则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将视为其放弃优先采购的权利。优先采购是指在出现相同报价的投标人时，优选选择提供了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人。投标人所投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强制采购产品，则其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及“所投产品符合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

		3、根据郑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效率优化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郑财购[2022]12号）文件的规定，关于相关财务状况、社保资金等证明材料，投标人仅须如实提供书面承诺资格承诺声明函即可。资格承诺声明函详见附件1。
10.3	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	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进行结算支付，现场专家以现金形式支付，远程评审专家在评审结束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方式支付。
10.3	1、中标服务费：按照最终中标金额1.5%，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一次性足额支付。 2、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本项目已由有关部门批准，现已具备招标条件并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的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的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供货及安装调试期、质量要求

1.3.1 本项目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供货及安装调试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质条件和能力。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3)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采购人不组织踏勘现场。

1.10 投标预备会（本项目不使用）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规定时间内澄清。

1.10.3 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允许偏离。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 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澄清区域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2.3.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采购文件，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澄清区域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分项报价表；
- (5) 技术偏离表；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供货服务方案
- (8) 服务承诺；
- (9) 其他资料。

3.1.2 投标单位下载招标文件后，请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或导出网招文件内容，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3.1.3 投标单位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格式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盖投标单位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3.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开评标活动全部采用电子方式进行，以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3.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如投标人需要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必须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送达招标单位。上述书面通知应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和标记，并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同时应修改并重新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修改和撤回投标文件。

3.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自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起生效，其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3.5 勘察及澄清

投标人可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自行现场勘察，以便编制投标文件。勘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在进行勘察时应自行搞好安全问题。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网上提问。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澄清区域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6 特别说明

3.6.1 投标语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件可以用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3.6.2 计量：在投标文件中以及所有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必须用公制标准表示。

3.7 投标报价：

3.7.1 投标人对所投货物和服务须按要求填报投标报价表，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报价为含税价，应包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及其他因本项目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3.7.2 如投标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

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8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本次项目不再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3.9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

4.1.2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上传方式

4.2.1 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方式：获取采购文件后，投标人请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或导出网招文件内容，并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5 开标程序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进行不见面开标。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公布投标人

（2）检查投标文件递交情况，并对上传至交易平台的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3）对解密后的投标文件进行电子唱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供货及安装期及其它内容，并生成开标记录表；

（4）代理机构用单位 CA 锁在开标记录上签章确认；

（5）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于开标结束前现场提出，招标代理人在网上开标大厅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资格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代表依法对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投标人资格要求		审查标准
资格 评审 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文件；（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基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资格证书 (第三标包投标人提供)	第三标包投标人为制造商或代理商按招标公告特定资格要求提供资质证书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7)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后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告知评标委员会查询结果，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

		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7 评标

7.1 评标委员会

7.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的。

7.2 评审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7.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8 合同授予

8.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2 中标候选人公示

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8.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8.5 签订合同

8.5.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日内,根据采购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8.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还应当赔偿损失。

9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9.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9.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仍出现本章第8.1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属于必须审批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10. 纪律和监督

10.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0.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0.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10.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1 质疑、投诉

11.1 投标人对本次招标活动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异议的，有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11.2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

11.3 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11.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投标人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投诉。

12、验收

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第三方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13.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本项目执行登封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登封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登封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登封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以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工作组负责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为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规定地最高限价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货及安装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质保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组成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__30__分； 技术标：__50__分； 综合标：__20__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评分标准
2.2.2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30分)	计算方法	本项目价格评审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1)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但投标人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否则不予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68 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监

			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残疾人福利企业作为投标人须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件要求的条件，并出具《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3) 同一投标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企业价格扣除优惠不可重复享受，仅给予一次价格扣除。
2.2.3	技术标 (50分)	技术参数(20分)	技术参数以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为基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相应技术参数的得20分，负偏离技术规格中任意一条规格要求的，扣2分，扣完为止；
		供货及运输方案(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及运输方案进行详细评审，方案包括产品的包装、运输、装卸、交接等内容，以上内容全部响应的，内容详尽、合理、总体规划周全，完全满足要求的，得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及运输方案进行详细评审，方案包括产品的包装、运输、装卸、交接等内容，以上内容响应较齐全的，内容较为详尽、相对合理、基本满足的，得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及运输方案进行详细评审，方案包括产品的包装、运输、装卸、交接等内容，以上内容响应不全的，内容不详细、操作性不强的得2分；全部未响应的不得分。
		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进行详细评审，方案包括产品到货验收、人员配置、安装、调试、安全防护、验收方法等内容，以上内容全部响应的，内容详尽、合理、总体规划周全，完全满足要求的，得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进行详细评审，方案包括产品到货验收、人员配置、安装、调试、安全防护、验收方法等内容，以上内容响应较齐全的，内容较为详尽、相对合理、基本满足的，得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进行详细评审，方案包括产品到货验收、人员配置、安装、调试、安全防护、验收方法等内容，以上内容响应不齐全的，内容不详细、操作性不强的得 2 分；全部未响应的不得分。
		质量及进度 保证措施（1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及进度保证措施进行详细评审，内容包括产品质量、产品安装前及安装中和安装后质量保证、安装进度等保证措施，以上内容全部响应的，内容详尽、质量控制流程清晰规范、要点齐全、质量控制及进度措施充分满足要求的，得 1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及进度保证措施进行详细评审，内容包括产品质量、产品安装前及安装中和安装后质量保证、安装进度等保证措施，以上内容响应较齐全的，内容较为详尽、质量控制流程、质量控制及进度措施基本满足要求的，得 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及进度保证措施进行详细评审，内容包括产品质量、产品安装前及安装中和安装后质量保证、安装进度等保证措施，以上内容响应不齐全的，内容不完整、质量控制及进度措施操作性不强，不能满足要求的，得 2 分；全部未响应的不得分。
2.2.4(3)	综合标 (20 分)	售后服务计划及服务承诺（15 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提出的售后服务承诺进行详细评审，内容包括售后人员、售后体系、厂家保障、现场实施保障、日常维护、维修响应时间、维修响应方式、应急预案、质保期内保修、备品备件的升级换代等一切与售后有关内容，以上内容全部响应，内容详尽、合理、可行性强，能充分为采购人提供售后服务保障的，得 15 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提出的售后服务承诺进行详细评审，内容包括售后人员、售后体系、厂家保障、现场实施保障、日常维护、维修响应时间、维修响应方式、应急预案、质保期内保修、备品备件的升级换代等一切与售后有关内容，以上内容响应较齐全的，内容较为详尽、合理、可行性较强的，得 8 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提出的售后服务承诺进行详细评审，内容包括售后人员、售后体系、厂家保障、现场实施保障、日常维护、维修响应时间、维修响应方式、应急预案、质保期内保修、备品备件的升级换代等一切与售后有关内容，以上内容响应不齐全的，内容不完整、可行性一般的，得 2 分；全部未响应的不得分。
		其他优惠条件承诺（5 分）	投标人在协调内外关系、维修材料成本、质保期外维护等方面进行承诺，承诺符合实际、优惠幅度最大、措施具体可行的，得 5 分；
			投标人在协调内外关系、维修材料成本、质保期外维护等方面进行承诺，承诺基本符合实际、优惠幅度不大、措施基本可行的，得 2 分；没有的不得分。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开标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组成的资格审查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由采购人代表及相关评审专家组成的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 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 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格式与内容仅供参考）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登封市嵩阳街道综合养老提升建设项目 设备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委托方）：_____

乙方（受托方）：_____

签 订 日 期：_____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全称）：_____

乙方（全称）：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
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项目及有
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价格

1. 甲方根据项目需要，经过比较和选型，决定向乙方采购电梯____台。
2. 本合同文本内出现的所有货币金额，如未加另行指明，其币种均为人民币/元。
3. 价格：

设备编号	名称	品牌	设备单价	安装单价	数量（台）	合计
合同总价¥_____元（大写：_____）						

4. 本合同价格包括电梯设备的制造、包装、运输及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验收费、注
册登记等包含在本次招标报价范围内。

二、供货及安装调试期

1. 供货及安装调试期：_____日历天
2. 质保期限：_____年
2. 交货地点：_____。
3. 交货方式：乙方自行组织运输送货到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

三、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四、质量保证

1. 乙方保证本合同产品符合双方确认的产品规格及国家规定的特种设备的相关标准，按现
行的 GB7588《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标准进行安装。
2. 乙方保证所销售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维护下，具有良好的使用效果。
3. 在买方合理正常的保管和使用下，设备的质量保证期为当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验收合格
之日起的 12 个月，但最迟不超过发货之日起 18 个月，两者以先到为准。
4. 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为甲方提供免费的电梯维修保养服务，乙方提供的质量保证仅限
于免费修理或更换其产品中有设计和制造缺陷的零部件和在正常使用和维护下损坏的零部件。

5. 下列情况不包括在质量保证范围内：

5.1 未经乙方工厂认可或授权的安装公司安装所导致的故障；

5.2 未经乙方工厂认可或授权的维修公司维修所导致的故障；

5.3 因甲方或任何第三方人为使用不当而造成的损坏。

5.4 因不可抗力所致的损坏。

五、货物验收

1. 设备到货物后____个日历天内，甲乙双方应共同对到货设备进行开箱检验，设备的开箱检验在工地现场进行。

2. 在开箱检验时，若发现货物在质量、数量和规格上不符合合同规定或存在任何损坏或缺陷或短缺或差异，双方会签开箱验收记录表，该记录表将做为甲方向乙方要求更换、修理、补供等索赔的有效依据。

3. 电梯安装调试工作完成后，甲方应按乙方通知派代表会同乙方，请当地技术监督部门根据合同规定的条款、技术数据、施工图纸及《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标准进行验收，安装是否合格以当地技术监督部门的书面判定为准。

4. 电梯产品未经当地技术监督部门验收并颁发准用证或未经乙方办理竣工移交手续之前，甲方不得擅自接管使用该产品，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负责。

六、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应向对方赔偿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

2.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如果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设备费及安装费，乙方不承担延误工期的责任。

3.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如果乙方未能按时交付和安装设备，乙方应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其支付方法是：每延误 1 天，支付逾期部分金额 0.1%的违约金，但违约金总额不超过设备总价的百分之五。

4.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如果甲方延期付款时，应向乙方支付延期付款违约金，其支付方法是：每延误 1 天，支付逾期部分金额 0.1%的违约金，但违约金总额不超过设备总价的百分之五。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指在本合同生效后发生的，本合同生效时不能预见的、且其发生与后果均为无法避免和克服的阻止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地履行本合同的所有事件，包括地震、台风、水灾、旱灾、火灾、雪灾、战争、国际或国内运输中断、政府或官方机构的行为、民乱及其它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克服的事件，包括一般国际商业惯例认作不可抗力事件。

2. 任何一方若遭受不可抗力影响而无法履行或须延迟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的一部或全部的，应立即通知另一方，但该方对前述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无须承担任何责任，其中未遭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那部分义务仍应继续履行直至履行完毕。

3. 若不可抗力事件持续 10 周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修改本合同的条款。

八、争议解决

针对本合同内容或本合同履行所产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

1. 本合同生效后，需要对原条款进行变更的，双方应另行签订“合同修改书”，经双方单位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个整体。

3.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至乙方货物质保期届满日终止。

4.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持有_____份，乙方持有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字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三标包：街道养老服务中心电梯采购

一般规格	电梯编号	南楼 L1、北楼 L1
	额定载重量	1150 公斤
	额定速度	1.0 米/秒
	行程	13.9 米
	总楼层/服务楼层/门	5/5/5
	轿厢类型	单开门
	控制方式	单控
机械规格	驱动系统	交流调频调压驱动
	机械位置	井道内上部
建筑尺寸	井道尺寸	3200 毫米(宽) X 1840 毫米(深)
	顶层高度	4500 毫米
	底坑深度	1500 毫米
入口尺寸	类型	2 扇中分自动门
	尺寸	1000 毫米(宽) X 2100 毫米(高)
候梯厅门	厅门、门框装修	发纹不锈钢材质厅门 5 个
	门框	标准门框
	厅外显示	一体式层站召唤，段码液晶显示，材质发纹不锈钢
	防火等级	防火门
轿厢	轿厢尺寸	1900 毫米(宽) X 1400 毫米(深) X 2400 毫米(高)
	轿门材质	发纹不锈钢
	轿壁装潢	前壁：发纹不锈钢，侧壁：发纹不锈钢，后壁：发纹不锈钢
	轿壁扶手	两侧壁扶手、后壁扶手
	后壁镜子	无镜子
	轿顶类型	标准型
	轿厢操作面板	段码液晶显示，材质发纹不锈钢
	辅助轿厢操作面板	无
	残疾人轿厢操作面板	有
	盲文按钮	有

	地板类型	PVC
	装潢重量	100 公斤

电梯功能要求

序号	功能名称	序号	功能名称
1	五方通话	29	停止服务开关
2	应急照明	30	取消楼层选择
3	超载保护装置，轿内超载指示	31	马达过热保护
4	门光幕保护	32	井道底部强制制动
5	运行方向显示	33	测试运行控制
6	层楼显示器	34	轿顶检修
7	待梯时轿内照明，风扇手动断电	35	故障记录
8	照明与风扇自动控制操作	36	故障自诊断功能
9	开门按钮及响应指示	37	故障自动邻层停靠运行
10	关门按钮及响应指示	38	故障自动平层功能
11	火灾返回确认接口	39	火警自动返基站
12	满载直驶	40	超速即停系统
13	暂停/消防/超载显示	41	检修手动操作
14	重复开门，本层再开门	42	超速保护、断绳保护
15	本层厅外开门	43	无障碍电梯功能
16	慢速自救运行	44	消防功能
17	独立运行	45	并联控制功能
18	换站停靠	46	防恶作剧功能
19	消防控制	47	警铃
20	消防员运行开关	48	门速自适应控制

21	消防与控制联动	49	即时关门，开门保持时间自动调整
22	轿厢位置和运行方向指示器	50	层站微机异常处理
23	厅站位置和运行方向指示器	51	BA 接口功能
24	全集选控制	52	预留轿内摄像监控随轿线缆
25	称重装置	53	双击取消
26	呼梯功能	54	消防员操作功能
27	自动再平层	55	断电再平层功能
28	操纵箱微机异常处理		视频接口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第_____标包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供货及安装方案
- 八、售后服务计划及服务承诺
- 九、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1.1 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_____：

我们收到了_____（项目名称）项目第_____标包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投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提供货物和服务，报价为：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元。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 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_____，质量达到_____，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 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供货及安装调试期为_____日历天。

5. 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6.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

7.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8.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同意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9.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1.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登封市嵩阳街道综合养老提升建设项目设备采购第____标包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元
供货及安装调试期	
质保期限	
质量要求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_____

兹授权 _____（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投标活动。

该被授权委托代理人代表我公司所签署的一切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书，均由我公司承担法律责任。

被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身份证号：_____

授权权限为：本项目投标及履约期间。

本授权书有效期限为：_____至本项目结束_____，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附被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分项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台设备 价格	安装费	总价（元）
投标总价（大写）：_____¥_____							

注：上述单价包含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及其他因本项目而产生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可根据实际需要自行调整表格。部分产品无品牌、规格型号可填“/”。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技术偏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规格求	投标规格	偏离说明	偏差描述	备注
...						

说明：

- 1、请在该表左列列明采购文件要求的招标规格，在右列投标规格对相应内容进行填报；
- 2、在“偏离说明”一栏中投标人应对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与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对比，如无偏离请填写“无偏离”字样，如有偏离请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字样；
- 3、“偏差描述”一栏中由投标人对所投产品的技术性能对应招标文件要求就偏差之处作以重点描述；
- 4、表格由投标人自行添加或调整。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备注				

注：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名称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 履约情况	
备注	

注：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 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名称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签约合同价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没有则填“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供货及安装方案（格式自拟）

八、售后服务计划及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九、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 1：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_____（本项目采购单位）及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版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应真实、有效。

附件 2：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四、招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五、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如若逾期，愿意接受每逾期一天，向贵公司按照代理服务费百分之一的标准支付滞纳金）。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如果响应人不是中小型及微型企业，本声明函则不需要填写。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附件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如果响应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本声明函则不需要填写。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附件 6：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由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如不符合条件可不提供或删除。